

重庆市潼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

潼人社〔2021〕191号

重庆市潼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考核招聘熊恒等72名同志为事业单位 工作人员的通知

区教委：

根据《潼南区事业单位2021年考核招聘订单定向公费师范生、公费医学生简章》（以下简称《简章》）规定，熊恒等72名同志经资格审核、考核、体检、考察合格，公示无异议，经研究，同意考核招聘熊恒等72名同志到相关学校工作，试用期满后，聘为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。具体通知如下：

熊恒同志到潼南中学工作。

文浩同志到潼南中学工作。



刘中林同志到安兴小学工作。

金启飞同志到安兴小学工作。

廖泳安同志到安兴小学工作。

唐晓璇同志到永安小学工作。

刘珍同志到别口小学工作。

徐艳梅同志到柏梓小学工作。

何容莹同志到柏梓小学工作。

罗成园同志到柏梓小学工作。

高爱琳同志到柏梓小学工作。

熊坤滢同志到柏梓小学工作。

袁程同志到柏梓小学工作。

赵芮同志到柏梓小学工作。

周楠同志到长兴小学工作。

张瑶同志到长兴小学工作。

唐碧苓同志到古溪小学工作。

刘伟祺同志到胜利小学工作。

邓航同志到胜利小学工作。

谭倩同志到胜利小学工作。

肖畅绪同志到胜利小学工作。

周欣韵同志到上和小学工作。

杨瀚同志到民生小学工作。

周静同志到米心小学工作。



唐昆鹏同志到惠光小学工作。
徐思敬同志到惠光小学工作。
王小洪同志到惠光小学工作。
向艳同志到汇集小学工作。
谭逍铃同志到汇集小学工作。
代伟同志到汇集小学工作。
龚艳蓉同志到大滩小学工作。
刘祥群同志到大滩小学工作。
汪小玉同志到柏果小学工作。
江谭西同志到卧佛小学工作。
曹耀匀同志到卧佛小学工作。
传中文同志到卧佛小学工作。
陈芸同志到卧佛小学工作。
谢靓琳同志到卧佛小学工作。
李瑶同志到卧佛小学工作。
李佳同志到卧佛小学工作。
罗罟梦同志到卧佛小学工作。
傅婷婷同志到卧佛小学工作。
李萍萍同志到朱家小学工作。
张莉同志到朱家小学工作。
薛宇同志到朱家小学工作。
袁源同志到朱家小学工作。



李瑶同志到朱家小学工作。
向松同志到新生小学工作。
杨雪娇同志到新生小学工作。
刘贵巧同志到新生小学工作。
李婷同志到明镜小学工作。
陈俊园同志到明镜小学工作。
敖启航同志到新林小学工作。
石鹏毅同志到檬子小学工作。
龚廷婷同志到檬子小学工作。
罗文秀同志到永胜小学工作。
米雨同志到塘坝小学工作。
庞超同志到龙项小学工作。
龚悦同志到龙项小学工作。
杨倩同志到文明小学工作。
万元昊同志到文明小学工作。
江毅同志到文明小学工作。
丁玥池同志到新林小学工作。
刘作霜同志到新林小学工作。
吴娜同志到汇集小学工作。
许清清同志到永康小学工作。
陈思思同志到大埝小学工作。
雷敏同志到玉溪幼儿园工作。



吕思虹同志到太安幼儿园工作。

王婷同志到小渡幼儿园工作。

刘庆同志到群力幼儿园工作。

秦悦同志到塘坝幼儿园工作。

请用人单位按照《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》、渝府发〔2003〕37号和渝人发〔2006〕68号等文件规定签订《事业单位聘用合同》，约定试用期，按照《简章》和签订的《师范生公费教育协议》《重庆市学前教育公费师范生定向培养协议书》《重庆市农村小学全科教师定向培养协议》约定服务期及违约责任（解除聘用合同、终止人事关系、将不诚信情况记入本人档案、支付违约金等），切实加强聘后管理。

重庆市潼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1年10月28日

重庆市潼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2021年10月28日印发

